



鉴于种种原因，自媒体还无法成为舆论监督的主力；如果利用不当、监管不力，它还极易成为敲诈勒索、违法犯罪的温床。



应该冷静视之。

从“网络大V”到犯罪嫌疑人

近期，被警方抓获的一些自媒体人，他们对“舆论监督”的滥用，发人深省。

据新华社报道，陈杰人曾经是多家中央媒体的从业人员，在数次涉及报道假新闻和借新闻敲诈被原单位开除后，找到了自媒体这个“新舞台”。在这里，他的无良之举愈发升级。他先后在微博、微信等各平台开了二十多个账号，把自己包装成“法律人”“互联网大V”，赢得粉丝的信任后，开始罔顾事实自媒体做虚假报道，为自身牟利。

比如，警方披露的案例中显示：2018年5月31日，湖南省邵东县一客运公司司机赵某在上班期间感到身体不适，请假到医院就诊，后家属放弃治疗将其接回家中，6月2日赵某在家中病亡。家属不愿做工伤鉴定又想以工伤标准拿到更多补偿，在和客运公司交涉未果后，找到了陈杰人。陈杰人派他的弟弟陈伟人与家属谈妥，他运作之后如果拿到补偿款，根据数额高低抽取10%或30%的“服务费”，并且先要求家属支付了2.6万元的“咨询费”。

拿到钱后，陈杰人抓住客运公司总经理是当地人大代表这一点，安排几个小孩到客运公司门口拉开横幅，上书“黑心人大代表李XX草菅人命、再添新坟”，并拍摄照片。之后，陈伟人在其公号发帖，把横幅内容作为标题，帖子里除了赵某之事，还拉扯上客运公司之前曾经发生过的一起交通事故。陈杰人接着“配合”，通过自己的公众号发布“控诉”客运公司的帖子，贴出了之前的孩子拉横幅照片，标题也很耸动：《墓地事件后，湖南邵阳又发代表丑闻：中小学生在邵东县委抗议人大代表草菅人命》。如此一来，当地党政领导面对舆情，十分紧张，告诉客运公司总经理“出钱了事”。最终，赵某家属拿到了88万元补偿，陈杰人、陈伟人从中获利26.3万元后，删掉了网帖。

不仅“拿人钱财替人消灾”，陈杰人还借“舆论监督”之名，彻底把自媒体变成了敛财工具。2016年，陈杰人得知湖南省正在全省开展环境污染整治行动，环保部门决定对他双峰老家一条河道进行清淤治理，于是安排陈伟人等人拎着一编织袋四处

搜罗来的死鸡死鸭，到县政府前上访并摆拍照片。之后，陈杰人发帖《与湖南环保厅长XXX商榷：绿色发展不能光说不练》。引发舆论关注后，陈杰人找到双峰的基层干部，称争取来治污资金是他的功劳，必须将清淤工程交给他的弟弟陈敏人来做。这个要求也得到了满足，他一家获利超过百万元。

据警方介绍，近年来陈杰人参与上百起案件事件炒作，有许多是对地方党政机关的敲诈。被调查之前，陈杰人账户2014年以来银行流水过亿元，在北京、长沙等地购置有房产10余套，初步统计涉案涉事金额已达4200余万元。2018年6月，他甚至开始在公众号文章对其“服务”明码标价；同一时间，针对湖南开展净化网上舆论环境的整治行动，他连续发帖，攻击、污蔑、恐吓有关党政领导干部，摆出全面“宣战”的架势，称“我凭我的本事，兵戎相见，看谁笑到最后”。

如果说陈杰人打着“新闻服务”“法律服务”的旗号，表面上显得比较“高端”的话；那么另一个最近被警方控制的“网络大V”、比他小十岁的陕西神木的麻毛雄，只自称为人“跑腿”，似乎“低调”了许多，但他们的作为本质并无区别。

麻毛雄大学毕业回到神木后，一开始只是借自媒体平台为民众打抱不平，曾在网上自称“纯洁的心，干净的笑容，还有一些不可理喻的坚持”。但名气渐响，尤其是在当地“火箭提拔副县长”的舆情事件中“一战成名”后，他开始走向借自媒体敛财之路。据其自述，他从2013年开始从事自媒体行业，开始通过发帖删帖收取费用，假借“舆论监督”之名敲诈勒索23起，涉案金额80多万元。

“假监督”为何有市场

近有陈杰人、麻毛雄，远有格祺伟、董如彬、周禄宝、“秦火火”……网络自媒体逐步兴盛以来，有些人看到了“良机”，打着“舆论监督”旗号行非法牟利之实，以“知名爆料人”“公众代言人”面目陆续出现在公众视野。他们在自媒体领域浑水摸鱼，扰乱正常的舆论监督秩序。

一个重要的原因是，设立和运营自媒体几乎没有任何门槛。只要有一个真实的身份证件，就可以迅速在网络上建立起平台，